

明志科技大學 104-105 年度勞資會議委員會委員名單

No	姓名	職稱	性別	備註
1	謝歆祥	資方代表	男	
2	沈明雄	資方代表	男	
3	游淑萍	資方代表	女	
4	林晉寬	資方代表	男	
5	馬成珉	資方代表	男	
6	李振嘉	勞方代表	男	
7	李依若	勞方代表	女	
8	簡乃菁	勞方代表	女	
9	鍾欣怡	勞方代表	女	
10	林修平	勞方代表	男	

說明：1. 本會置委員 10 名，資方代表 5 名（當然委員），勞方代表 5 名（男 2、女 3），均為無給職，任期四年，連選得連任。

2. 勞方代表任一性別委員應達委員總數之 1/3 以上。